

冯周村河道整治及排洪渠新建项目施工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SS141127202607230426)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山西省吕梁市岚县

一、招标条件

本冯周村河道整治及排洪渠新建项目已由岚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岚审管审发[2026]18号文件批准建设,项目资金来源为岚县2026年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招标人为岚县社科乡人民政府。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项目规模及建设内容:

(1)堤防工程:新建浆砌石堤防1.01km; (2)支沟口治理工程:支沟口治理1处; (3)河道疏浚工程:河道清障疏浚1.3km; (4)漫水路工程:新建漫水路1座; (5)排洪渠工程:新建排洪渠140m。

2.2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共1个标段:

标段(包)内容: 冯周村河道整治及排洪渠新建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2.3 项目总投资: 7633400.00元

2.4 建设地址: 吕梁市岚县社科乡冯周村

2.5 计划工期: 6个月

2.6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和标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水利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B类),且未担任其它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或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2.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列为严重失信企业。

3. 投标人未被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中；

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经理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为准）；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中同一标段的投标；

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6年7月24日17:00至2026年8月14日10:00。

4.2 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未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注册的企业需要先注册，并在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代理人CA证书）自行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8月14日10时00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6年8月14日10时00分

6.2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开标。

七、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本项目可以采用现金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机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8.1 提出异议的渠道：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系统）提出。

8.2 本项目异议接收单位：岚县社科乡人民政府

地址：山西省吕梁市岚县社科乡

联系人：杨剑峰

电话：18535809993

九、其它公告内容

9.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9.2本项目全面实行远程线上开标，项目发起解密30分钟内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远程开标大厅，进行解密、确认报价。若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主动放弃本次投标。

9.3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按得分从高到低的排序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从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十、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监督部门：岚县水利局

联系电话：0358-6722208

电子邮箱：lxs1jgxb@163.com

十一、联系方式

招标人：岚县社科乡人民政府

地址：山西省吕梁市岚县社科乡

联系人：杨剑峰

电话：18535809993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宏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晋源区南中环西街66号 MOMA 当代广场1号写字楼

2024 室

联系人：武智韬

联系电话：13546436274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山艳（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